

保发改农经〔2020〕379号

保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山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龙陵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 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龙陵县发展改革局、农业农村局：

你们报来的《关于上报云南省龙陵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龙发改农经〔2020〕328号）已收悉。经保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农业农村局组织专家评审，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们上报的实施方案。

二、建设目标。项目建设完成后，龙陵县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将达到93.72%以上，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将达到100%，基本形成整县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种养循环的良好格局。

三、项目建设单位：龙陵县农业农村局。主要由云南范大叔私人定制蔬菜家庭农场有限公司、龙陵县大树宝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东方皓月现代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牧分公司等116家规模化

养殖场（专业合作社）承建。

四、建设地点：龙陵县

五、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一）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配套设施升级改造工程。对全县 116 个畜禽规模养殖场进行粪污处理配套设施升级改造，其中：生猪养殖场 44 个，肉牛养殖场 65 个，家禽养殖场 3 个，养羊场 4 个。（二）区域性粪污收储及集中处理中心。建设区域性粪污集中收集处理中心 1 座和养殖密集区粪污收集处理利用中心 1 座。（三）示范点建设。新建云南范大叔私人定制蔬菜家庭农场有限公司、龙陵县大树宝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东方皓月现代循环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农牧分公司 3 个种养结合示范点。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计划总投资 6008.61 万元，资金筹措及来源为申请中央资金 3000 万元，地方配套及项目实施单位自筹 3008.61 万元。

七、项目建设年限：2021 年 5 月—2022 年 4 月。

接文后，请认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向自然资源和规划、林草、生态环境等部门申请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经相关部门审查通过后方可开工建设。

保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 8 月 26 日

（此件公开）